

证券代码：301349

证券简称：信德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6

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情况

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尹士宇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简历后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尹士宇先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担任副总经理的任职资格和能力，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情形。

二、备查文件

-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5日

附件：

尹士宇简历

尹士宇先生，1993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双学位学历。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学金融管理学和东北财经大学财务管理学位。2020年6月至2022年7月担任信德新材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20年6月至2022年8月担任信德新材董事。2024年4月至2026年5月担任中科能源材料科技（大连）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7月至今担任信德新材董事长助理。

截至目前，尹士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34,455,765股。尹士宇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与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的尹洪涛先生为父子关系。尹洪涛先生为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辽阳市信德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因此尹洪涛先生、尹士宇先生、辽阳市信德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互为一致行动关系。除上述情况外，尹士宇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3、3.2.4条所规定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及选举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